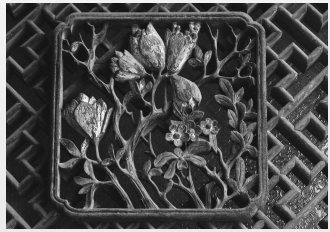


文化 & 旅游

艺风遗传

木雕

绛县古代的木雕艺术题材广泛,技艺成熟,线刻、浮雕、圆雕、透雕综合应用,选材却大多为松、杉、槐、枣、梨等亚硬或软木材料。所以,绛县木雕的作品所追求和刻意表现的是画面的题材内容、雕刻工艺和艺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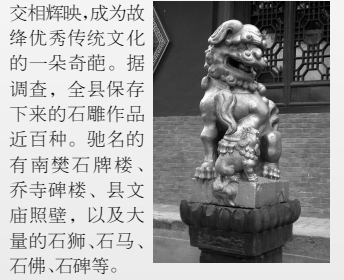


图线条的完美,体现极强的艺术感染力。绛县木雕以建筑、家具装饰为主,以美轮美奂的大面积雕画著称于世。雕画的内容,除了真实地反映男耕女织、农夫耕读的田园生活之外,更多地涉及神话传说、历史故事、古典小说等内容。这些艺术图饰都寄托着物主的美好理想与追求,体现主人的文化品位和身份地位,有着极高的历史、文化和艺术价值。最引人注目的是太阴寺大殿之内数尊精美的木雕佛像,其中有一尊释迦牟尼卧身像,雕功技法尤其高。该卧佛身长3.75米,独木雕刻,右手支颐,左臂直伸,造型优美,栩栩如生。其余佛像也各具特色,配以精彩的壁画,正表现了释迦牟尼于菩提树下,向弟子嘱咐后事的情景。所有的佛像都具有俊雅丰满的艺术特色。另外,绛县紫云寺,以及明清古民居中的木雕艺术也美轮美奂,大部分采用中国画工笔写实的手法进行构图设计,形式多种多样,尤其雕刻的花卉、飞禽、仕女等图案最为突出,层次分明、细腻精微,逼真传神,使人耳

目一新。近年,绛县东荆下村的后生卫雷继承木雕艺术,并到平遥等地专门学习,技艺日臻娴熟,现专事奇石底座的木雕工艺,刀法精湛,图案丰富,风格独具,广受好评。目睹绛县的木雕,如同走近生命,走进宇宙万物的生命演化。多少经年流转,多少世事沧桑,都浓缩于此,也淡化其中。其粗犷的手法、古朴的造型、错落有致的层次和出神入化的韵味无不吸引着人们的视觉神经。

石雕

绛县石雕源远流长。古代县人在创作生活用具的同时,创造了点、线、方、圆等几何形象,用最概括的点、线反映出对象的客观实际。以古老的石磨盘、石碾、石臼为代表,用砂岩加工而成,圆润而大方,重心稳定,其加工难度很大,需要敲打、切割、琢磨修整,涉及到各种石雕加工的基本技法,它不仅是古代县人生产劳动的忠实记录,还体现了较高的审美价值。随着时日的推进不断发展,逐渐形成造型逼真、手法圆润细腻、纹饰流畅洒脱的艺术风格,与建筑艺术



交相辉映,成为故绛优秀传统文化的一朵奇葩。据调查,全县保存下来的石雕作品近百种。著名的有南樊石牌楼、乔寺碑楼、县文庙照壁,以及大量的石狮、石马、石佛、石碑等。

绛县政务在线

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2024年绛县幼儿园 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公告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4年面向社会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工作的通知》(晋教师函〔2024〕14号)有关要求,为做好我县2024年幼儿园、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认定种类

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受理:幼儿园、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的认定。

申请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的,请关注运城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的具体通知。

二、认定范围

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中国公民,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可在我县申请认定幼儿园、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已毕业人员。

1. 户籍在绛县的社会人员。
2. 持有绛县居住证并在有效期内的非绛县户籍人员。(注:临时居住证、暂住证、居住证等均不等于有效期内居住证,不能替代使用。)
3. 驻绛县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

(二)运城城市全日制普通高校在读专升本学生,在读研究生可在户籍或学校所在地使用已取得的学历申请认定。就读于成人教育(自学考试、电大、夜大、函授)、网络教育的人员须毕业并取得国民教育系列学历。

(三)在绛县学习、工作和居住的港澳台居民,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可在居住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5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可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所在地申请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学历及其他条件、程序要求与内地(大陆)申请人相同。

以上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并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的人员,或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均可根据考试科目申请认定相应的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撤销教师资格的,自撤销之日起5年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

刑事处罚的,不能申请认定教师资格。

三、认定条件

(一)思想品德条件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履行《教师法》规定的义务,遵守教师职业道德。

(二)学历条件

1. 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师范类毕业生应具备具有办学资质院校开设的中等学历层次幼儿教育类专业毕业及其以上学历,非师范类毕业生应具备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2. 申请认定小学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院校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3. 申请认定初级中学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院校本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三)教育教学能力条件

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人员应当笔试、面试均合格,获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且在有效期内。纳入免试认定改革范围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应当通过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四)普通话条件

普通话水平应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申请语文学科普通话水平应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标准,以取得证书为准。普通话证书目前不设有有效期,国家普通话证书全国通用,但部分证书上标注了证书有效期的,以标注时效为准。

(五)身体条件

能适应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人员应在相应的现场确认点所在地县级以上医院或三甲医院体检(附件8)。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关于调整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人员体检标准的通知》(教资字〔2010〕15号)和《山西省申请教师资格人员体检标准及办法(修订)》(晋教人字〔2005〕19号)执行,体检结论为合格。

四、时间安排及注意事项

(一)申请人网上注册报名时间

第三批:2024年9月14日8:00至9月25日17:00。

网报设置全程网办和线下办理,建议申请人选择“参与全程网办”,确认点选择“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全程网办确认点”。

(二)体检

申请人在公告之日起可持贴有与认定网报时间版照片的《山西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人员体检表》(附件1、2,需A4纸双面打印)在指定医院(附件8)就近选择体检医院进行体检(体检不得漏项)。

注意:备孕人员须完全按体检表内容逐项检查,不可缺项;怀孕人员可免做胸透项目,但需提供医院出具的相关医学检查证明。

(三)申请人现场确认时间(参与全程网办的不需要现场确认)

第三批:2024年9月18日9:00至9月26日17:00。(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四)申请认定、现场确认及材料审核注意事项

1. 符合绛县申请条件的申请人网上报名时须选择绛县的现场确认点进行确认。

2. 具体确认时间和确认地点报名时可在报名界面查看。

3. 《个人承诺书》请根据系统要求扫码签字。

4. 报名成功后,参与全程网办的申请人需保持电话畅通。认定机构对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将通过短信或电话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或补充。若有其他问题,可在法定工作日内,通过电话0359-2387003进行咨询。

5. 参与全程网办的,在网报结束后,及时关注教师资格网上的教师资格认定进度,如果信息无法修改且一直是网报待确认状态,请及时按照现场确认要求进行现场确认以免错过此次教师资格认定,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五)证书发放

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提供证书邮寄服务,申请人可以在报名时进行邮寄选择,邮费到付。其他申请人在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二楼26窗口领取《教师资格

书》和加盖公章的《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

五、申请流程

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截止后无法进行补报。申请人应及时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s://www.jszg.edu.cn),通过“咨询服务”-“操作手册”栏目查阅《申请人账号注册登录使用手册》《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注册使用手册》等,熟悉需准备的材料和系统填报步骤,预留充足的填报时间。申请人也可访问网站上的“常见问题”栏目,获取常见问题的解决方案,以更好地应对申请过程中的各种情况。

(一)登录渠道:申请人需通过“中国教师资格网”(www.jszg.edu.cn)进行网上申报,申请人须认真阅读确认点的注意事项。

“中国教师资格网”登录流程:用户需要先访问“中国教师资格网”,在首页中找到“网上办事”栏目,随后点击“教师资格认定”版块中的“在线办理”,按照系统的要求进行后续操作。

(二)填报须知(完成所有网上申报步骤并生成报名信息后方为报名成功):

1. “考试形式”选择:参加统考并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的申请人选择“国家统一考试”;参加师范生免试认定并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申请人选择“免试认定改革人员”。

2. “是否在校生”选择:最后一学期且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应选择“在读应届毕业生”;非应届在读研究生和专升本学生,应选择“非应届在读研究生或专升本学生”,并补充已经获得的本专科科学历信息;用已获得学历进行申报的社会人员,请选择“非在读人员”。

3. “申请地类型”选择:在户籍所在地申请认定的选择“户籍所在地”,在所持居住证所在地申请认定的选择“居住地”,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选择“居住地”。

4. “认定机构”和“确认点”选择(不得跨区县选择确认点)。初级中学、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三类申请人,网上申报时认定机构和确认点均为户籍(或学籍档案、居住证、服役所在地)所在区县级行政部门。

5. “是否参与全程网办”选择:
A、申请人选择“参与的”(确认点请选